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5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5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6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6
10	重大事件揭示	4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7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7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7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1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1.2	存放地点	49
11.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LOF）
场内简称	港股通
基金主代码	501309
交易代码	50130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1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18,887.9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公司行为、市场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标的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将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的目的是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我国财政、货币政策动向，预测未来利率变动走势，自上而下地确定投资组合久期，并结合信用分析等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考虑信用等级、债券期限结构、分散化投资、行业分布等因素，坚持价值投资理念，把握市场交易机会。在严格遵

	守法律法规的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申购赎回时现金资产对投资组合的影响及投资组合仓位调整的交易成本，达到稳定投资组合资产净值的目的。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并积极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套取无风险收益。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6、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参与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时，将通过对市场环境、利率水平、基金规模以及基金申购赎回情况等因素的研究和判断，决定融资规模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规模。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谨慎进行投资，提高基金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经人民币汇率调整的恒生港股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国华	张燕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 31089000, 400-888-8688	95555
传真		021-31081800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 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 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 大厦
邮政编码		200082	518040
法定代表人		陈勇胜	李建红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6,049.24
本期利润	235,214.1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2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30,812.3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0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49,700.2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0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0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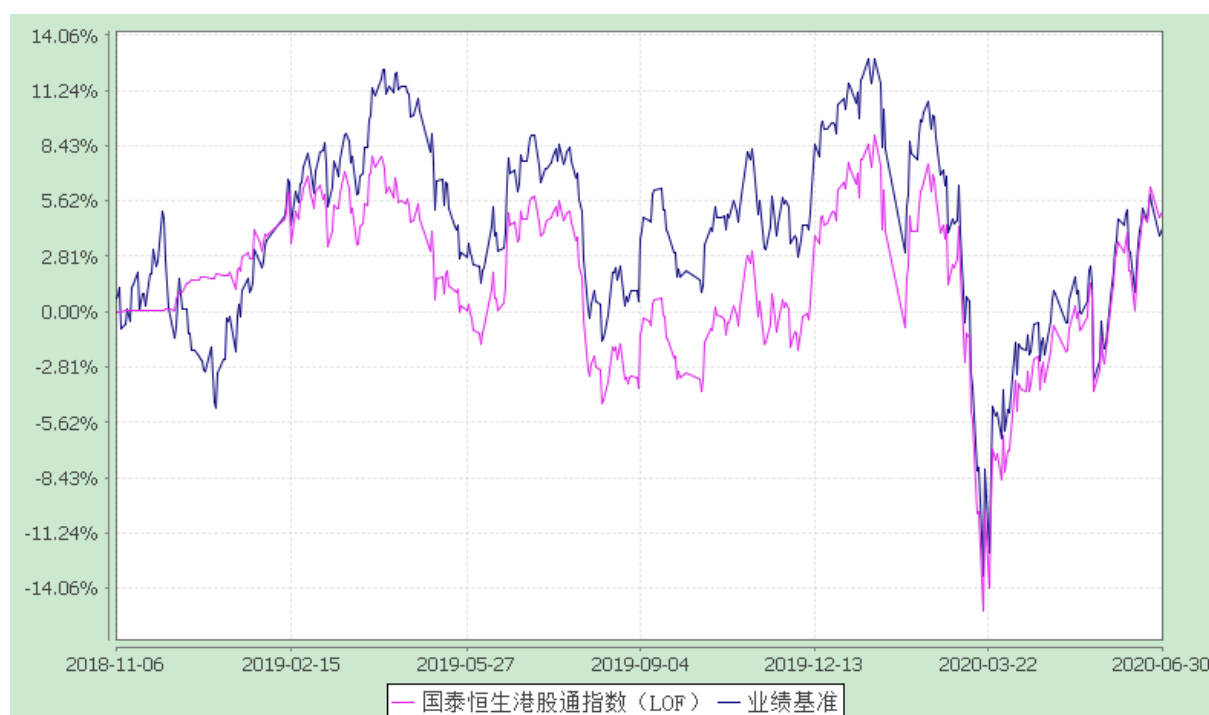
过去一个月	7.29%	1.27%	5.98%	1.27%	1.31%	0.00%
过去三个月	12.16%	1.35%	8.57%	1.38%	3.59%	-0.03%
过去六个月	-1.15%	1.80%	-5.52%	1.80%	4.37%	0.00%
过去一年	0.35%	1.40%	-3.15%	1.40%	3.5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7%	1.17%	4.23%	1.26%	0.84%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11 月 6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

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41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

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景气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利价值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鑫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农惠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变更而来）、国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而来)、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安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泰民利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变更而来)、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丰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盛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信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由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名而来)、国泰惠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添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研究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盈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宏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向军	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国泰中 国企业境外高 收益债、国泰 大宗商品配置 证券投资基金 (LOF)、国泰全 球绝对收益 (QDII-FOF) 、国泰中国企 业信用精选债 券(QDII)、国 泰纳斯达克 100 (QDII-ETF) 、国泰纳斯达 克 100 指数 (QDII)的基金 经理、国际业 务部总监、投 资总监(海外)	2018-11-06	-	16 年	硕士研究生。2004 年 6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美国 Guggenheim Partners 工作，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2011 年 5 月起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起任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起兼任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7 年 7 月起任投资总监(海外)，2018 年 7 月起任国际业务部总监。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

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 ≥ 30 ），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上半年，港股经历了先下跌、后反弹的过程。一季度，在新冠疫情和石油价格战的双重打

击下，全球金融市场罕见巨震，美股上演了堪比 2008 年金融危机的股灾，拖累港股跟随下挫。一季度港股恒生指数、恒生国企指数、恒生港股通指数分别下挫 16%、14%、15%，跌幅虽甚过相对封闭的 A 股，但好于美股和欧股等全球主要股市。港股内部，中资股表现好于本港股。二季度，随着美联储推出无限量宽松、海外疫情好转、全球经济有序重启、疫苗研发频传利好，全球风险资产迎来了一波强劲反弹，港股恒生指数、恒生国企指数、恒生港股通指数分别上涨了 4%、2%、9%。

纵观上半年，港股恒生指数、恒生国企指数、恒生港股通指数分别下跌 14%、下跌 13%、下跌 8%。之所以港股通指数表现远好于恒指和国指，因为上半年港股的结构化行情十分明显，二季度反弹集中在科技、医药、消费等新经济板块，权重的银行、地产、电信等旧经济板块反而表现疲弱，而港股通指数的成分股数量更多、市值分布更广、行业更为均衡、新经济占比更高，因此表现也明显好于依赖少数旧经济标的的恒生指数和恒生国企指数。

全球流动性宽松和中国抗疫出色是二季度港股反弹的催化剂。3 月底面对美国信用市场的流动性危机，美联储紧急降息 100bp 至零利率并重启万亿美元量化宽松，其宽松程度和节奏远超 2008 年金融危机期间，带动全球风险偏好迅速回升。与此同时，由于中国抗疫表现优秀，经济重启速度快于欧美，生产和消费的有序恢复带动了中资企业盈利预期的修复。但对香港局势稳定的担忧始终压制着港股估值，5 月中美对抗加剧、美国扬言制裁香港、中国拟出台港版国安法加剧了这种担忧。6 月末随着大陆果断推出香港国安法并迅速践行，香港局势预期从混乱走向稳定，港股市场的信心也大幅修复，7 月港股有所反弹。

分板块来看，上半年港股的内部分化十分明显。医疗保健、资讯科技、消费等疫情“不敏感”板块实现了盈利和估值的双升，体现出了很强的赚钱效应。与此同时，银行、原材料、能源、工业等传统顺周期板块则表现疲弱，因经济仍未能完全从疫情中恢复，且部分国企部门还在经济下行周期中承担着让利社会的职责。

虽然上半年港股指数表现不如美股和 A 股亮眼，但港股投资生态在发生着显著改善，美股中概回港二次上市（网易、京东）、港股红筹回 A 两地上市（中芯国际）的浪潮让港股的新经济比重迅速上升，产业结构的升级为港股中长期估值提升打下了坚实基础。

接下来我们仍将密切海外疫情进展、中国经济复苏、港股自身改革、美股市场波动等情况，支持投资决策。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 2020 年上半年净值增长率为-1.1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5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包括港股在内的全球资本市场最大变量仍是海外疫情，特别是目前有疫情反弹风险的美国，我们仍需密切关注其每日死亡数据变化。

下半年海外疫情的防控形势将直接决定经济复苏步伐，如果美国疫情超预期反弹导致经济重回封闭，可能带来港股部分上市公司外需环境的垮塌。目前情况来看，港股中资股整体基本面仍好于外资股，因为中国国内疫情已基本解除，经济重回正轨，纯内需的港股中资股将显著受益，但它们的股价仍未充分计价国内需求的复苏。

最后我们认为，即使下半年外盘有波动，港股还会体现出相对韧性。因为目前港股整体市净率不足 1x，历史上这种极端估值只在 1998 年和 2016 年出现过，此后一年港股都取得了非常丰厚的回报。低估值提供了较厚的安全垫，港股中长期布局时点已经到来。我们仍会继续利用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基金，为投资者追踪港股表现创造便利。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已超过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本基金的解决方案。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半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745,258.53	396,156.5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1,581.2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277,126.50	3,554,929.00
其中：股票投资		6,277,126.50	3,554,929.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9,063.32	44,543.49
应收利息	6.4.7.5	112.62	150.63

应收股利		49,647.21	460.40
应收申购款		193,068.97	48,14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7,325,858.40	4,044,38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415,777.75	188,084.39
应付管理人报酬		4,329.12	2,624.49
应付托管费		1,154.42	699.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2,155.33	2,467.6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52,741.56	52,499.87
负债合计		476,158.18	246,376.2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6,518,887.91	3,573,101.02
未分配利润	6.4.7.10	330,812.31	224,903.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9,700.22	3,798,00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25,858.40	4,044,380.30

注：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507 元，基金份额总额 6,518,887.9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50,934.99	338,332.56
1.利息收入		2,195.54	5,786.0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2,182.75	5,786.08
债券利息收入		12.79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4,722.74	146,997.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56,572.03	112,569.1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3.6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78,154.31	34,427.9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79,164.92	123,554.5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34,851.79	61,994.83
减：二、费用		115,720.83	181,724.76
1. 管理人报酬		20,645.08	12,904.05
2. 托管费		5,505.32	3,441.0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8	13,526.67	15,237.6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19	76,043.76	150,142.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214.16	156,607.8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214.16	156,607.80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73,101.02	224,903.04	3,798,004.0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5,214.16	235,214.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945,786.89	-129,304.89	2,816,482.0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928,968.58	-114,697.53	9,814,271.05
2.基金赎回款	-6,983,181.69	-14,607.36	-6,997,789.0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518,887.91	330,812.31	6,849,700.2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634,889.00	215,888.94	12,850,777.9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6,607.80	156,607.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626,971.44	-278,109.15	-10,905,080.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74,708.48	38,806.60	913,515.08
2.基金赎回款	-11,501,679.92	-316,915.75	-11,818,595.6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7,917.56	94,387.59	2,102,305.1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莹，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345 号《关于准予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恒生港股

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25,955,789.8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7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26,064,924.8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09,134.9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第 148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依法发行上市的其他股票(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5%-95%，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经人民币汇率调整的恒生港股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

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45,258.53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745,258.53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819,345.33	6,277,126.50	457,781.1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819,345.33	6,277,126.50	457,781.1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75.53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9.47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5.09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2.53
合计	112.62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155.33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2,155.33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70.30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指数使用费	22,836.00
预提费用	29,835.26
合计	52,741.56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573,101.02	3,573,101.02
本期申购	9,928,968.58	9,928,968.5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983,181.69	-6,983,181.69
本期末	6,518,887.91	6,518,887.91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98,650.35	26,252.69	224,903.04
本期利润	56,049.24	179,164.92	235,214.1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4,432.21	-283,737.10	-129,304.89
其中：基金申购款	523,359.73	-638,057.26	-114,697.53
基金赎回款	-368,927.52	354,320.16	-14,607.3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09,131.80	-78,319.49	330,812.31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519.6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76.40
其他	86.68
合计	2,182.75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475,198.8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418,626.8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6,572.03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2,334.0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0,003.60

减：应收利息总额	2,334.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60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8,154.31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78,154.31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164.92
——股票投资	179,164.92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79,164.92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4,851.79
合计	34,851.79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3,526.67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13,526.67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9,835.26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用	530.00
指数使用费	45,678.50
合计	76,043.76

注：指数使用费为支付标的指数供应商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4%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按季支付，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港币 25,000.00 元。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	基金销售机构、受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中国建投）控制的公司
----------------------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0,645.08	12,904.0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987.07	1,805.2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75%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505.32	3,441.0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745,258.53	1,519.67	267,069.66	5,111.55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 H 股普通股 2,500 股，估值总额为人民币 81,400.0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19%。（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 H 股普通股 1,500 股，估值总额为人民币 51,390.0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44%）。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及权证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将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的目的是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同时，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信用类债券比例为 0.00%(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信用类债券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

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45,258.53	-	-	-	745,258.53

存出保证金	1,581.25	-	-	-	1,581.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277,126.50	6,277,126.5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59,063.32	59,063.32
应收利息	-	-	-	112.62	112.62
应收股利	-	-	-	49,647.21	49,647.21
应收申购款	399.95	-	-	192,669.02	193,068.97
资产总计	747,239.73	-	-	6,578,618.67	7,325,858.4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15,777.75	415,777.7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329.12	4,329.12
应付托管费	-	-	-	1,154.42	1,154.42
应付交易费用	-	-	-	2,155.33	2,155.33
其他负债	-	-	-	52,741.56	52,741.56
负债总计	-	-	-	476,158.18	476,158.18
利率敏感度缺口	747,239.73	-	-	6,102,460.49	6,849,700.22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96,156.50	-	-	-	396,15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554,929.00	3,554,929.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44,543.49	44,543.49
应收利息	-	-	-	150.63	150.63
应收股利	-	-	-	460.40	460.40
应收申购款	60.00	-	-	48,080.28	48,140.28
资产总计	396,216.50	-	-	3,648,163.80	4,044,380.3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88,084.39	188,084.3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624.49	2,624.49
应付托管费	-	-	-	699.85	699.85
应付交易费用	-	-	-	2,467.64	2,467.64
其他负债	-	-	-	52,499.87	52,499.87
负债总计	-	-	-	246,376.24	246,376.24
利率敏感度缺口	396,216.50	-	-	3,401,787.56	3,798,004.0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0.00%(2019 年 12 月 31 日:0.00%)，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9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277,126.50	6,277,126.50
应收股利	-	49,647.21	49,647.21
资产合计	-	6,326,773.71	6,326,773.7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6,326,773.71	6,326,773.71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554,929.00	3,554,929.00
应收股利	-	460.40	460.40
资产合计	-	3,555,389.40	3,555,389.4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3,555,389.40	3,555,389.40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增加约 32	增加约 18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减少约 32	减少约 18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被动型指数基金，按照成份股在经人民币汇率调整的恒生港股通指数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5%-95%，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277,126.50	91.64	3,554,929.00	9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6,277,126.50	91.64	3,554,929.00	93.6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基准外其他市场风险变量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人民币调整的恒生港股通指数上升 5%	增加约 32	增加约 18
	经人民币调整的恒生港股通指数下降 5%	减少约 32	减少约 18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6,277,126.50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及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3,554,929.00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及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277,126.50	85.68
	其中：股票	6,277,126.50	85.6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45,258.53	10.17
8	其他各项资产	303,473.37	4.14
9	合计	7,325,858.40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6,277,126.5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91.6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指数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2.2 积极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1,843,748.00	26.92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889,210.00	12.98
通讯服务	831,904.00	12.15
房地产	681,437.50	9.95
医疗保健	516,766.00	7.54
信息技术	441,963.00	6.45
工业	301,719.00	4.40
日常消费品	295,115.00	4.31
原材料	216,582.00	3.16
公用事业	163,772.00	2.39
能源	94,910.00	1.39
合计	6,277,126.50	91.64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1,600	728,704.00	10.64
2	01299	友邦保险	7,000	462,280.00	6.75
3	03690	美团点评-W	2,000	314,040.00	4.58
4	00005	汇丰控股	8,400	277,788.00	4.06
5	00939	建设银行	41,000	234,930.00	3.43
6	00388	香港交易所	700	211,008.00	3.08
7	02318	中国平安	2,000	141,580.00	2.07

8	02269	药明生物	1,000	129,530.00	1.89
9	00981	中芯国际	5,000	123,300.00	1.80
10	02628	中国人寿	8,000	114,000.00	1.66
11	00960	龙湖集团	3,000	100,980.00	1.47
12	03888	金山软件	3,000	98,790.00	1.44
13	01398	工商银行	23,000	98,670.00	1.44
14	00027	银河娱乐	2,000	96,360.00	1.41
15	00941	中国移动	2,000	95,540.00	1.39
16	00914	海螺水泥	2,000	95,360.00	1.39
17	00813	世茂集团	3,000	89,880.00	1.31
18	01918	融创中国	3,000	88,920.00	1.30
19	01810	小米集团—W	7,000	82,110.00	1.20
20	03968	招商银行	2,500	81,400.00	1.19
21	03669	永达汽车	9,500	80,750.00	1.18
22	02338	潍柴动力	6,000	79,140.00	1.16
23	02388	中银香港	3,500	78,820.00	1.15
24	00884	旭辉控股集团	14,000	77,280.00	1.13
25	06808	高鑫零售	6,000	72,540.00	1.06
26	00669	创科实业	1,000	69,240.00	1.01
27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600	67,962.00	0.99
28	03692	翰森制药	2,000	66,680.00	0.97
29	01876	百威亚太	3,200	65,920.00	0.96
30	00322	康师傅控股	6,000	65,880.00	0.96
31	06098	碧桂园服务	2,000	65,760.00	0.96
32	02359	药明康德	700	64,386.00	0.94
33	01093	石药集团	4,800	64,176.00	0.94
34	00288	万洲国际	10,500	63,735.00	0.93
35	00631	三一国际	19,000	62,320.00	0.91
36	01521	方达控股	14,000	61,320.00	0.90
37	02313	申洲国际	700	59,724.00	0.87
38	00881	中升控股	1,500	58,785.00	0.86
39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7,000	55,090.00	0.80
40	01109	华润置地	2,000	53,620.00	0.78
41	00688	中国海外发展	2,500	53,550.00	0.78
42	01177	中国生物制药	4,000	53,360.00	0.78
43	00268	金蝶国际	3,000	49,380.00	0.72
44	00270	粤海投资	4,000	48,600.00	0.71
45	01113	长实集团	1,000	42,200.00	0.62
46	00241	阿里健康	2,000	41,280.00	0.60
47	00006	电能实业	1,000	38,500.00	0.56
48	03808	中国重汽	2,000	36,620.00	0.53
49	02328	中国财险	6,000	35,040.00	0.51
50	02007	碧桂园	4,000	34,800.00	0.51
51	00002	中电控股	500	34,710.00	0.51

52	02331	李宁	1,500	33,705.00	0.49
53	03908	中金公司	2,400	33,360.00	0.49
54	02333	长城汽车	7,500	33,150.00	0.48
55	01818	招金矿业	4,000	33,080.00	0.48
56	02899	紫金矿业	10,000	33,000.00	0.48
57	02688	新奥能源	400	31,860.00	0.47
58	01211	比亚迪股份	500	27,335.00	0.40
59	02588	中银航空租赁	600	27,132.00	0.40
60	02319	蒙牛乳业	1,000	27,040.00	0.39
61	00012	恒基地产	1,000	26,860.00	0.39
62	06030	中信证券	2,000	26,780.00	0.39
63	00017	新世界发展	750	25,207.50	0.37
64	01658	邮储银行	6,000	24,360.00	0.36
65	00880	澳博控股	3,000	23,580.00	0.34
66	00001	长和	500	22,745.00	0.33
67	02202	万科企业	1,000	22,380.00	0.33
68	01928	金沙中国有限公司	800	22,216.00	0.32
69	01833	平安好医生	200	21,538.00	0.31
70	02238	广汽集团	4,000	20,440.00	0.30
71	00066	港铁公司	500	18,335.00	0.27
72	06886	HTSC	1,600	18,032.00	0.26
73	0038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	6,000	17,700.00	0.26
74	01313	华润水泥控股	2,000	17,340.00	0.25
75	00152	深圳国际	1,500	16,905.00	0.25
76	00177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	2,000	16,580.00	0.24
77	01787	山东黄金	1,050	15,792.00	0.23
78	03323	中国建材	2,000	15,080.00	0.22
79	00586	海螺创业	500	14,935.00	0.22
80	01099	国药控股	800	14,496.00	0.21
81	01797	新东方在线	500	14,205.00	0.21
82	00763	中兴通讯	600	12,990.00	0.19
83	02883	中海油田服务	2,000	12,720.00	0.19
84	01114	BRILLIANCE CHI	2,000	12,680.00	0.19
85	06169	宇华教育	2,000	11,620.00	0.17
86	00839	中教控股	1,000	11,380.00	0.17
87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4,000	9,400.00	0.14
88	00384	中国燃气	400	8,732.00	0.13
89	00762	中国联通	2,000	7,660.00	0.11
90	00522	ASM PACIFIC	100	7,431.00	0.11
91	03993	洛阳钼业	3,000	6,930.00	0.10

92	01288	农业银行	2,000	5,700.00	0.08
93	01186	中国铁建	500	2,780.00	0.04
94	02208	金风科技	400	2,428.00	0.04
95	03898	中车时代电气	100	1,799.00	0.03
96	00003	香港中华煤气	125	1,370.00	0.02

注：所用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700	腾讯控股	527,699.48	13.89
2	00005	汇丰控股	464,843.38	12.24
3	01299	友邦保险	372,975.92	9.82
4	03690	美团点评-W	242,963.66	6.40
5	00939	建设银行	221,858.12	5.84
6	01810	小米集团-W	144,813.75	3.81
7	00388	香港交易所	143,434.27	3.78
8	02318	中国平安	138,182.14	3.64
9	00941	中国移动	119,643.89	3.15
10	02269	药明生物	112,820.86	2.97
11	00981	中芯国际	100,193.64	2.64
12	01398	工商银行	100,024.37	2.63
13	02628	中国人寿	82,343.80	2.17
14	03669	永达汽车	80,685.59	2.12
15	00914	海螺水泥	73,864.04	1.94
16	01918	融创中国	73,772.50	1.94
17	03888	金山软件	69,444.16	1.83
18	01093	石药集团	65,741.23	1.73
19	01876	百威亚太	63,197.28	1.66
20	00960	龙湖集团	63,033.83	1.66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700	腾讯控股	339,650.56	8.94
2	00005	汇丰控股	199,515.41	5.25
3	02318	中国平安	115,089.78	3.03
4	00939	建设银行	96,398.69	2.54
5	00016	新鸿基地产	91,271.40	2.40
6	03690	美团点评-W	84,950.44	2.24
7	00941	中国移动	75,218.09	1.98
8	01810	小米集团-W	68,368.52	1.80
9	03968	招商银行	67,155.73	1.77
10	00003	香港中华煤气	65,515.86	1.73
11	01299	友邦保险	64,899.50	1.71
12	00788	中国铁塔	64,044.14	1.69
13	01109	华润置地	63,076.19	1.66
14	00881	中升控股	55,023.14	1.45
15	00981	中芯国际	53,766.61	1.42
16	03808	中国重汽	52,992.40	1.40
17	00388	香港交易所	50,201.06	1.32
18	02313	申洲国际	47,555.98	1.25
19	00669	创科实业	44,160.99	1.16
20	01658	邮储银行	41,782.88	1.10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4,961,659.41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475,198.86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81.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9,063.32
3	应收股利	49,647.21
4	应收利息	112.62
5	应收申购款	193,068.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3,473.3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2,157	3,022.20	-	-	6,518,887.91	100.00%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钱中明	117,545.00	21.56%
2	邵常红	89,974.00	16.50%
3	李玉兰	49,517.00	9.08%
4	宋玉琴	40,594.00	7.45%
5	邓元贵	21,500.00	3.94%
6	冀安琪	20,000.00	3.67%
7	曾晨欣	19,315.00	3.54%
8	王明芹	18,114.00	3.32%
9	党申	13,044.00	2.39%

10	张细萍	10,022.00	1.84%
----	-----	-----------	-------

注：上述份额均为场内份额，持有人均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5,072.99	0.5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11 月 6 日）基金份额总额	226,064,924.8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73,101.0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928,968.5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983,181.6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18,887.91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0 年 2 月 15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李永梅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瑞银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德邦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7,436,858.27	100.00%	4,462.07	100.00%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资质雄厚，信誉良好；
-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 比例
瑞银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1-17
2	国泰基金旗下基金在 2020 年春节假期期间交易确认、清算交收、开放时间等相关安排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1-29
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2-15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20-03-13
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补充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20-03-17
6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3-30
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防范不法份子假冒本公司名义从事诈骗活动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0-04-04
8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4-07
9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4-23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防范不法分子假冒本公司名义从事诈骗活动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0-05-20

11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6-18
12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6-24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
- 2、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11.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